

記述一次你勸告別人的原因、經過、結果和感受，具體寫人物的言語。

今天小息時，我經過課室，聽到一陣嘈吵聲。咦，發生了什麼事？我探頭一看，就看見小明正取笑小美。

「嘩，王小美今次中文考試只得五十九分，很低分啊！大家來看吧！」小明手舞足蹈，張大嘴巴，大聲叫嚷。小明太過分了吧！小美聽到會有多難過啊！我見狀，便嘴角上揚，眼睛有神，眉毛彎彎的，微笑着走向小明。我雙手抱胸，挺直腰板，站在小明面前，勸他：「小明，取笑別人是不對的！大聲說出別人的分數是不尊重別人的行為。如果下次你取得低分，其他人就笑你，你會有什麼感受？」

小明聽到後，不但沒有停止取笑小美，而且繼續指手畫腳。更向我們扮鬼臉。他眉飛色舞，笑嘻嘻地說：「關你什麼事？現在我又不是取笑你，你快走開！我只是和小美開玩笑，不用你操心！」我聽到他的話後，頓時皺着眉，板着臉，睜大眼睛，抿着唇。我激動得雙手叉腰，踏前一步，靠近小明，再勸：「小明，你這個行為令人非常討厭！試想要是你繼續取笑別人，就沒有人想和你做朋友。難道你想自己被孤立，就像一個人住在荒島上嗎？沒有人想取得低

分的，同學之間應互相支持，不應取笑別人啊！」

小明聽到後，臉色一沉，紅着臉低下頭，想了想，再說：「悅兒，你說得對，我以後不會再取笑人。我不想沒有朋友。」小明知錯後，向小美道歉，小美也原諒了他。

經過這次事件，我更深刻體會到同學間應該互相支持。如果同學取得不理想的成績，我們不應取笑他，而是要鼓勵他，一起努力。希望小明銘記這次的教訓，以後也會尊重他人，不再取笑別人。